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信用增强债券 C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9 月 14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信用增强债券	**基金代码**	001751
下属基金简称	华商信用增强债券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1752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09 月 08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厉骞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07 月 1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 年 04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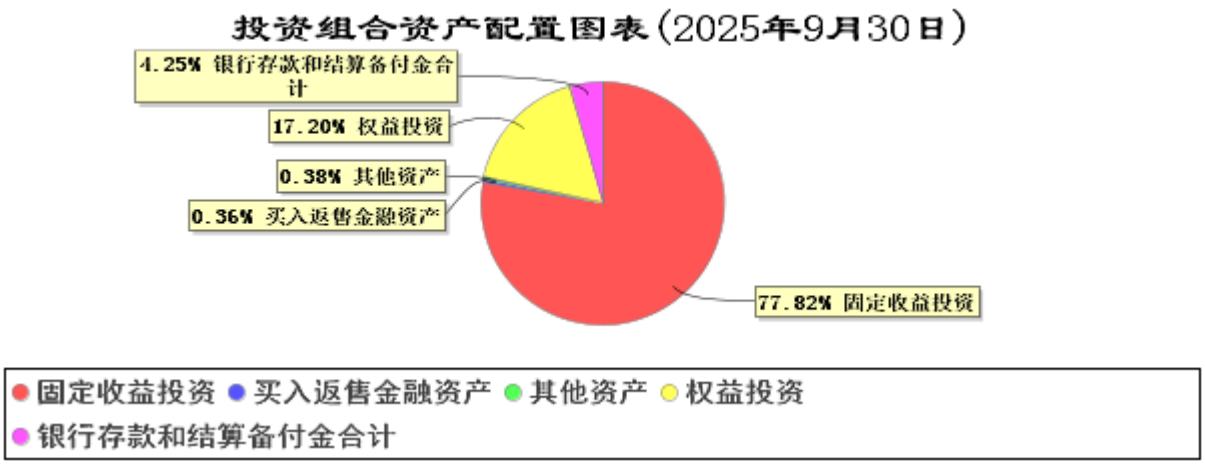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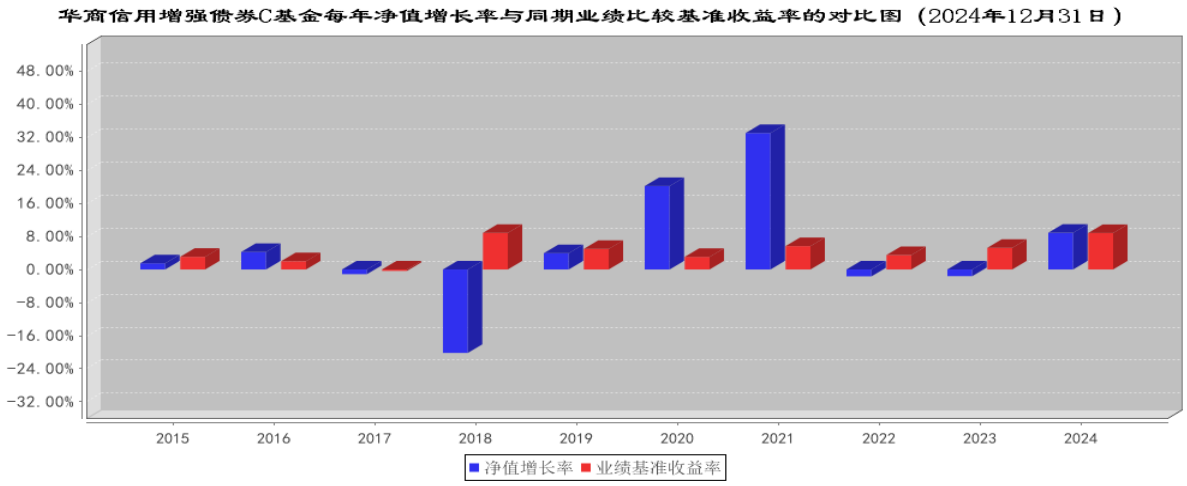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充分考虑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积极进行债券配置，并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适度参与权益投资，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表现。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国内依法发行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回购和银行存款等金融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投资的信用债包括企业债、公司债、非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品种。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考虑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以及流动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资产的稳定增值。在资产配置中，本基金的投资以信用债为主、权益类资产为辅，通过

	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持续研究债券和股票市场运行状况、研判市场风险，适当参与确定性较强的股票市场投资，在确保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AAA 信用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6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品种。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日	1.5%
	N≥7 日	0%

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7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7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注：本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本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本基金审计费用以及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商信用增强债券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3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科创板股票的投资风险及其他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1）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信用债券包括中期票据、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类金融工具。这些品种发生违约的可能性高于国债。若信用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不能按时或全额支付本金和利息，将导致基金资产发生损失，出现信用风险。（2）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发行主体一般是信用资质相对较差的中小微企业，其经营状况稳定性较低、外部融资的可得性较差，信用风险高于大中型企业；同时由于其财务数据相对不透明，提高了及时跟踪并识别所蕴含的潜在风险的难度。其违约风险高于现有的其他信用品种，极端情况下会给投资组合带来较大的损失。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委员会是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是北京。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fund.com)。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1、《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